濮阳市发改委关于政务服务的情况说明

近年来，市发展改革委紧密结合全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际，不断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流程，严格落实“建设项目审批事项一律由窗口预受理”的原则，减少中间环节，提升办理效率。充分发挥“一次性告知书”的告知功能，同时，为进一步优化投资项目审批流程，提高审批效率，真正做到“最多跑一次”，2018年，濮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市发展改革委审批（核准）投资项目内部并联审批工作流程》的通知（濮发改〔2018〕265号）文，下发至各县（区）发展改革委，开发区、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，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，我委早在2015年机构改革三定方案中专门设立了行政审批事项服务科，2018年，我委行政审批服务科进驻阳光大厦，一名分管行政审批副主任为派驻阳光大厦首席代表，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、审核、审批、办结统一在阳光大厦四楼投资项目立项审批室完成。积极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向河南政务服务网集中，按照行政审批事项服务运行流程完成工作任务。2020年以来，经窗口受理事项210件，办结210件，办结率100%。

2021年8月31日